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1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6月18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于2026年6月26日以通讯方式完成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基本制度》,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可查阅详细内容。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集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会议召开日期、地点、议题及其他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 2026-032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1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天风大厦27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13日

至2026年7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号)。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62	天风证券	2026/7/6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办理登记手续。相关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印章)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7月8日、9日9:00-16:00。

3、登记地点: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

2、与会者参会费用自理

3、联系电话:027-87618873 传真:027-87618863

4、邮箱:dongban@tfzq.com

5、联系人:诸培宁

6、邮编:430000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6-033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6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217号天风大厦3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8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24,793,9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967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庞介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9人(现场出席2人,通讯出席7人),董事潘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董事会秘书诸培宁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5,544,730	99.7581	8,302,479	0.2170	946,700	0.0249

2. 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5,499,130	99.7569	8,349,979	0.2183	944,800	0.0248

3. 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5,424,030	99.7550	8,377,879	0.2190	992,000	0.0260

4. 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2,227,600	99.6714	11,737,909	0.3068	828,400	0.0218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3,683,101	99.7095	10,109,608	0.2643	1,001,200	0.0262

6. 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703	95.0283	9,470,179	4.5166	953,900	0.4551

7.00 议案名称: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7.01 议案名称:品种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742,767	99.6326	8,781,479	0.2295	5,269,663	0.1379

7.02 议案名称: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715,167	99.6319	8,772,079	0.2293	5,306,663	0.1388

7.03 议案名称: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725,767	99.6321	8,790,879	0.2298	5,277,263	0.1381

7.04 议案名称:发行主体、发行方式及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739,867	99.6325	8,793,579	0.2299	5,260,463	0.1376

7.05 议案名称: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696,267	99.6314	8,824,179	0.2307	5,273,463	0.1379

7.06 议案名称: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9,919,967	99.6111	9,615,279	0.2513	5,258,663	0.1376

7.07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9,944,067	99.6117	9,563,079	0.2500	5,286,763	0.1383

7.08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9,769,267	99.6071	9,626,579	0.2516	5,398,063	0.1413

7.09 议案名称:偿债保障措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9,950,767	99.6119	9,551,379	0.2497	5,291,763	0.1384

7.10 议案名称: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727,167	99.6322	8,763,279	0.2291	5,303,463	0.1387

7.11 议案名称: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9,941,067	99.6116	9,580,879	0.2504	5,271,963	0.138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5年年度报告	200,421,603	95.5887	8,302,479	3.9597	946,700	0.4516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376,003	95.5669	8,349,979	3.9824	944,800	0.4507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0,300,903	95.5311	8,377,879	3.9957	992,000	0.4732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97,104,473	94.0066	11,737,909	5.5982	828,400	0.3952
5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98,559,974	94.7008	10,109,608	4.8216	1,001,200	0.4776
6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9,246,703	95.0283	9,470,179	4.5166	953,900	0.4551
7.01	品种	195,619,640	93.2984	8,781,479	4.1882	5,269,663	2.5134
7.02	期限	195,592,040	93.2853	8,772,079	4.1837	5,306,663	2.5310
7.03	利率	195,602,640	93.2903	8,790,879	4.1927	5,277,263	2.5170
7.04	发行主体、发行方式及发行规模	195,616,740	93.2970	8,793,579	4.1939	5,260,463	2.5091
7.05	发行价格	195,573,140	93.2762	8,824,179	4.2085	5,273,463	2.5153
7.06	担保及其它信用增级安排	194,796,840	92.9060	9,615,279	4.5858	5,258,663	2.5082
7.07	募集资金用途	194,820,940	92.9175	9,563,079	4.5609	5,286,763	2.5216
7.08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94,646,140	92.8341	9,626,579	4.5912	5,398,063	2.5747
7.09	偿债保障措施	194,827,640	92.9207	9,551,379	4.5554	5,291,763	2.5239
7.10	决议有效期	195,604,040	93.2910	8,763,279	4.1795	5,303,463	2.5295
7.11	发行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194,817,940	92.9161	9,580,879	4.5694	5,271,963	2.514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涉及对相关项下子议案的逐项表决,均已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

律师:鲁银科、熊昕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出席/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6-019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远卓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相关职务,离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王远卓先生与公司签有相关协议,其在任职期间形成的相关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专利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完整性的情况。

● 王远卓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远卓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相关职务,离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王远卓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王远卓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毕业于东南大学射频与光电集成电路研究所。2008年3月至2013年3月,担任晨星软件研发(深圳)有限公司上海部门、联发科软件(上海)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晨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模拟电路工程师;2013年3月至2021年2月,担任上海酷芯微电子有限公司高级射频模拟工程师;2021年2月至2024年9月,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模拟IC设计工程师组长;2024年9月至今,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模拟组总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远卓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4股。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及专利情况

王远卓先生在公司任相关职务期间,主要负责的相关技术研发工作已平稳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的进展产生影响。

王远卓先生在公司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了公司的技术研发相关工作,其在任职期间形成的相关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专利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公司知识产权完整性的情况。

(三)保密与竞业限制

根据公司与王远卓先生签署的相关协议,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权利义务等进行了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王远卓先生有泄露公司商业秘密的行为,未发现其存在违反同业竞争事项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长期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及研发人才团队的建设。截至2023年末、2024年末、2025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136人、131人及138人,占当期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71.20%、61.21%、61.06%。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较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赵双龙、李建、陈建章、王远卓
本次变动后	赵双龙、李建、陈建章

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技术研发等工作均有序推进,王远卓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的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在研项目均处于正常有序地推进状态,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未来将持续加大对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完善研发体系和人才团队的建设,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和奖励机制,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6-018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000万元(含)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使用安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举有利于增强公司现金资产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3,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26日		
募集资金总额	104,798.72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2,053.70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17,053.7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智慧健康医疗ASSP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39.10	2027年7月
	工控仪表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21.79	2027年7月
	高精度PGA/ADC等模拟信号链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18.01	项目已终止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46	2027年7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2.18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终止以及增加实施内容、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调整后,"智慧健康医疗ASSP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工控仪表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7年7月,"高精PGA/ADC等模拟信号链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终止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内容智能家电控制芯片的开发设计研究,增加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晶华智芯,增加晶华智芯的注册地址为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终止以及增加实施内容、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四)投资方式

1、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3,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3、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5,700.00	29,100.00	225.84	26,600.00
2	其他:收益凭证	36,000.00	17,000.00	110.06	19,000.00
合计				335.90	45,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2,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2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241.1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6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5,6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9,400.00	

注:1、最近12个月指2025年6月23日-2026年6月22日;

2、实际投入金额、实际收回本金为最近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后的累计金额;

3、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公司2025年经审计财务数据;

4、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余额;

5、除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存在协定存款,该部分资金系活期性质,随用随取,不存在资金划付或赎回情况,亦无任何逾期未收回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3,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有关规定对投资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使用安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51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基于公司的工作安排需要,公司董事局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公司董事局将根据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会的通知,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50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内部控制专项核查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鉴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落实公司内部控制整改工作,确保公司内控整改有效,快速推进消除公司其他风险警示涉及事项的影响,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财务相关内部控制专项核查的独立第三方审计机构,负责开展专项核查工作,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月18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5)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6)截至2025年末,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1600余人,其中合伙人88名,注册会计师50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230余人。

(7)2025年度业务收入7.79亿元(经审计),其中审计业务收入7.51亿元(经审计),证券业务收入2.96亿元(经审计)。

(8)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4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5年末,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9,490.14万元。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三)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会议,与会委员经审议,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内部控制专项核查工作。

三、董事局意见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控制专项核查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内部控制专项中介机构。

四、备查文件

1、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2、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3、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4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3日发出,并于2026年6月26日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控制专项核查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业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聘任内部控制专项核查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基于公司的工作安排需要,公司董事局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公司董事局将根据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会的通知,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49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离任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王焕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焕军先生因职业调整等方面因素提出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战略发展与研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王焕军先生辞去上述相关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目前,王焕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焕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局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焕军先生的辞职报告将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股东会选出新任独立董事前,王焕军先生将仍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局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补选独立董事及董事局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工作。

王焕军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局对王焕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拟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局提名,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拟补选陈妙财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局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妙财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陈妙财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公司第十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已对陈妙财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未发现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局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妙财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或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已对陈妙财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未发现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附件:陈妙财先生简历

陈妙财,男,1979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律师执业24年,现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华南师范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客座教授、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研究生校外实践导师。同时担任粤港澳大湾区仲裁员及广州、深圳、惠州、汕头、武汉等多地仲裁机构仲裁员、广东省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江苏洪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妙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6-023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794,535,119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元(含税),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为558,907,023.80元。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方案公布之日至实施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每股分配额度保持不变。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发放范围

(1)分红年度:2025年度

(2)发放范围: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含税及扣税情况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股后的2,794,535,1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6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7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7月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127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6月22日至登记日:2026年7月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

咨询联系人:王涛

咨询电话:0537-7928715

传真电话:0537-7928489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6-022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娜女士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2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以下简称"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6、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友谊路1号太阳纸业办公楼会议室。

8、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项目	股东类型	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3	1,205,153,882	43.1254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789	549,123,322	19.6499
	合计	792	1,754,277,204	62.7753
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1,018,100	0.0364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789	549,123,322	19.6499
	合计	791	550,141,422	19.6863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3、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委派黄丰律师、杨珉名律师列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会议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1,738,287,597	14,901,940	1,087,667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0885	0.8495	0.0620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8,00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534,151,815	14,901,940	1,087,667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7.0935	2.7088	0.1977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8,000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1,738,402,880	14,842,157	1,032,167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0951	0.8461	0.0588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8,00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534,267,098	14,842,157	1,032,167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7.1145	2.6979	0.1876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8,000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1,738,350,880	14,786,657	1,139,667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0921	0.8429	0.0650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8,000股。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项目	同意	反对	弃权1
表决票数(股)	534,215,098	14,786,657	1,139,667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97.1050	2.6878	0.2072

注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18,000股。

公司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在2026年6月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黄丰律师、杨珉名律师

3、结论性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